

证券代码：873925

证券简称：皓森精铸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西安皓森精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	(2024)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			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		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	40,000,000	80,000,000	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预计
合计	-	40,000,000	80,000,000	-

(二) 基本情况

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	类型	住所	关联关系
潘建宇	自然人	西安市未央区	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
刘俊侠	自然人	西安市未央区	潘建宇配偶、5%以上股东

2、关联交易内容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贷款，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,000.00 万元,由关联方潘建宇、刘俊侠提供保证担保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。关联董事潘建宇回避表决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依据

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，不收取担保费用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自愿的原则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范围内，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，并组织实施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对公司日常经营有积极作用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西安皓森精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西安皓森精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